

苗栗縣頭份市公所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頭市社字第1100024964號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市民蕭甘松君(民國50年6月27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H1206****，設籍苗栗縣頭份市蘆竹里4鄰蘆竹45號)於110年9月30日逝世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大體現安置於頭份市立殯儀館。(苗栗縣頭份市民生里11鄰濱江街700號)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市長羅雪珠